## 浙江大学本科教材建设专项计划

## 申报通知

一、申报类别

本次教材建设专项申报类别为经典教材和人工智能相关课程配套教材

二、申报要求

教材应为计划新编教材和计划修订教材。

**（一）经典教材建设专项**

1、制定计划修订目录

请各院系教材管理工作小组参考已梳理的经典教材参考名单（附件1）和高等教育出版社重点建设名单（附件2），认真摸排学科中经典教材出版情况，综合考量后制定学科教材计划修订目录。

具体计划修订目录（直接在附件1完善信息）请于2024年9月10日前反馈，如有其他合适的经典教材可以补充推荐并说明理由。

2、组织申报修订

院系提交的学科教材计划修订目录，经学校审定后，将列入经典传承教材。经典传承教材可申报此次教材建设专项，并建议五年修订一次，每轮修订均自动列入校级教材建设专项资助。院系可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学科经典教材的传承与发展。

3、建立老中青结合的教材建设梯队

针对主编已经退休或即将退休的教材，院系可与主编或家属协商，在主编的帮助和指导下，逐步由中青年教师接替该本教材的编写工作。

（二）**人工智能相关教材建设专项**

重点支持我校已开设、计划开设的人工智能相关课程配套教材建设，具体课程信息详见附件3。

三、申报材料及流程

（一）本次申报采取线上方式，申报教师请于9月30日前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http://zdbk.zju.edu.cn/），选择“教学改革申报”模块，系统填写浙江大学本科教材建设专项计划申报表并打印后提交院系评审。新编教材须提供编写大纲及不少于两个章节的样章，修订教材须提供已出版的样书、修订说明及大纲；

选题审核通过且完成公示后，各学院（系）登录“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上传签字盖章页和公示截图后，系统点击审核通过。

各学院（系）请对照材料清单（附件5），于2024年10月24日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所有材料。联系人：李娜；联系电话：88981273；邮箱：lina2012@zju.edu.cn。

（二）教材实行凡编必审，由学院（系）党委负责对教材选题、编写人员、编写内容进行政治审查，学院（系）负责学术审查。

申报立项教材的**选题审核**应遵循以下程序：主编向所在学院（系）提出教材编写申请，由学院（系）组织评审，评审后签字确认，并对审核通过的教材选题和编写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学校将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

（三）本次立项教材的最终出版期限为2026年年底，出版单位建议选择本领域影响力较大的出版社。**出版前的审核流程按《浙江大学教材管理办法》流程进行。**

**附件：**

1. 浙江大学经典教材参考名单

2. 高教社重点建设教材名单

3. 人工智能相关课程名单

4. 浙江大学本科教材建设项目汇总表

5. 浙江大学本科教材建设项目材料清单对照表